

114年全國運動會臺中市鐵人三項代表隊選拔計畫

- 一、備查文號：臺中市政府運動局114年2月20日中市運競字第391140003339號函。
- 二、宗旨：為選拔本市優秀選手，期達提升本市競技運動水準，爭取114年全國運動會佳績，特辦理此次選拔比賽。
- 三、指導單位：臺中市政府。
- 四、主辦單位：臺中市政府運動局、臺中市體育總會。
- 五、承辦單位：臺中市體育總會鐵人三項運動委員會。
- 六、選拔日期：中華民國114年6月1日(星期日)上午7時。
- 七、選拔地點：臺中市烏日溫水游泳池、南屯國民運動中心(游泳場地)。
- 八、報名資格：
- (一) 戶籍：設籍本市連續滿三年以上，且至114年10月23日止無戶籍異動情形。設籍期間計算，以114年全國運動會註冊截止日(114年9月15日)為準。
- (二) 年齡：依國際規則或114年全國運動會鐵人三項競賽項目技術手冊之年齡規定。選手未成年者，應徵得法定代理人之同意。
- (三) 詳細報名資格請參考中華民國114年全國運動會競賽規程第五條規定。
- 九、報名辦法、比賽規則、競賽方式等規定：
- (一) 有意代表本市參加114年全國運動會鐵人三項賽事之男女選手，須報名參加114年全國運動會臺中市鐵人三項代表隊選拔賽，並繳交報名費500元。選手須年滿15歲以上(民國99年10月23日前出生)，選手亦須符合114年全國運動會鐵人三項競賽規程之報名標準。本選拔賽以總和成績排定男、女子組選手各正取3名，備取1名。本選拔賽男女子組正取前2名須參加114年全國運動會個人及男女混和接力項目，第3名為候補選手。
- (二) 若選拔賽成績第3名之選手年齡未滿18歲者，將由第4名之選手遞補，如第4名之選手年齡也未滿18歲，將由第5名遞補，以此類推。

選拔標準：

項目	選拔標準	正取	備取
男子組	小時分以內	3人	1人
女子組	小時分以內	3人	1人

報名辦法：自即日起至 114 年 4 月 20 日(星期日)前填妥報名表，郵寄(郵戳為憑)至 402 臺中市南區復興北路 20 號 7 樓之 1，臺中市體育總會鐵人三項運動委員會收，聯絡電話:0938-790882。

十、選手錄取辦法：

(一)錄取人數：正取男女子組選手各3名，備取各1名。

(二)選手徵召方式：

1. 經委員會評選成績優異者，可採徵召方式代表本市參加114年全國運動會。
2. 最近一年內參加中華民國鐵人三項協會舉辦之比賽，且獲優異成者，可採徵召方式代表本市參加114年全國運動會。
3. 參加112年全國運動會，且獲有優異成績者，可採徵召方式代表本市參加114年全國運動會。

(三)教練徵選方式：

1. 須具有中華民國鐵人三項運動協會 C 級教練證以上。
2. 依男女子組錄取選手排序積分之排名甄選教練，若積分最多選手之教練因故不能擔任教練，則由次多選手之教練遞補，若仍無法擔任教練，則由臺中市體育總會鐵人三項運動委員會指派教練遞補之。

排序	第 1 名	第 2 名	第 3 名
積分	4 分	3 分	2 分

十一、選拔審查會議：114年6月10日(星期二)下午2時，於臺中市體育總會鐵人三項運動委員會開會審查。

十二、抗議及申述：收到申述文件後，召開選拔委員會審核之。

十三、入選代表隊不配合集訓選手之懲處規定：入選代表隊之選手無故缺席集訓，由臺中市體育總會鐵人三項運動委員會提報臺中市政府運動局，經運動局及臺中市體育總會審議後懲處，視情節嚴重性，將取消該選手三年內申請本市體育獎金及代表本市參加全國運動會之權利。

十四、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臺中市體育總會鐵人三項運動委員會得修正，並經臺中市政府運動局核准後公告實施。

114年全國運動會臺中市鐵人三項代表隊選拔報名表

本人已閱讀過本次選拔活動規則，並同意大會於競賽規則及保險內容所約定之事項，亦保證本人身心健康，志願參加選拔，選拔中任何意外事件，本人願負全責，一切責任與主辦、承辦單位無關，亦明白此項選拔的錄影、相片及成績於各地播放及登出於本會網站上，本人亦同意本人肖像及成績由主辦單位及冠名贊助單位授權之單位用於宣傳上。如不同意以上內容者，請勿簽名報名之。如報名完成，視為同意本會選拔報名約定之事項。

選 拔 報 名 表				
報名組別: 114年全國運動會臺中市鐵人三項代表隊選拔賽				
選手姓名		出生年月日		身分證字號
教練姓名		聯絡電話		
性 別		緊急聯絡人		緊急聯絡電話
電 話	(行動)	(E-mail)		
通訊地址				
選拔選手請親自簽名，他人請勿代簽 以免觸犯法律責任		選手簽名: (親 簽)		

(未滿 18 歲選手選拔，監護人需於此欄位簽名同意，如未簽名，視同報名未完成)	
家長同意書	本人(家長) 同意選拔選手 參加選拔，並保證其 身心健康，選拔競賽中若發生任何意外事件，本人願負全責，一切與主、承辦單 位無關。 同意家長簽名(親簽):

茲本人一切遵照臺中市體育總會鐵人三項運動委員會選拔 114 年全國運動會事項內容條例絕無異議。

選手請親自簽名他人請勿代簽以免觸犯法律責任。

同意選手簽名(親簽):

※報名日期:自公佈日起至114年4月20日(星期日)截止，逾時不候。

※參加選拔之選手須年滿 15 足歲(民國 99 年 10 月 23 日前出生)，實際年齡限制以 114 年全運會主辦單位公告為準)，資格不符合者依本會規定遞補。

報名辦法：填妥報名表郵寄，402 臺中市南區復興北路 20 號 7 樓之 1

臺中市體育總會鐵人三項運動委員會收，聯絡電話:0938-790882。

114 年全國運動會臺中市代表隊鐵人三項選拔賽

一、選拔日期時間:中華民國 114 年 6 月 1 日(星期日)上午 7 時。

二、選拔地點：臺中市烏日溫水游泳池及周邊道路、南屯國民運動中心(游泳場地)。

三、選拔賽競賽項目：

(一)游泳 400 公尺(南屯國民運動中心)。

(二)單車 10 公里後，進行路跑 2.5 公里。

(三)當日上午 7 時先進行單車與路跑項目，所有選手完賽後，全體人員移動至南屯國民運動中心進行游泳項目。

四、報名辦法：

(一)填妥報名表並郵寄至 402 臺中市南區復興北路 20 號 7 樓之 1 臺中市體育總會鐵人三項運動委員會收。
聯絡電話:0938-790882。

(二)須繳交報名費 500 元。